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致：广西龙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3-G1-990423-GXLJ)项目的投标，属于中小企业的制造商占比74.4%，声明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家	是否为中小企业
1.	深水采样器	青岛精诚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2.	深水温度计	青岛精诚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3.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4.	便携式浊度仪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5.	流量计	青岛聚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6.	双路烟气采样器	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8.	林格曼黑度图	青岛聚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	温湿度表	青岛聚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	空盒气压表	青岛聚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1.	风向风速仪	青岛聚创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2.	多功能声级计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是
13.	声校准器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是
14.	环境振动分析仪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是
15.	振动校准器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是
16.	土壤采样器	青岛精诚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7.	台式 pH 计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18.	智能一体化蒸馏仪	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是
19.	全自动 COD cr 测定仪	上海昂林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20.	电导率仪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21.	溶解氧测定仪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家	是否为中小企业
22.	烘箱	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是
23.	流动注射分析仪	北京海光仪器有限公司	是
24.	红外测油仪	北京昌海科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是
25.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2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上海元析仪器有限公司	是
27.	全自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分析仪	上海昂林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28.	BOD 培养箱	深圳市绿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是
29.	微波消解仪	上海元析仪器有限公司	
30.	柜式恒温全自动翻转式振荡器	常州普天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是
31.	水平振荡器	常州普天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是
32.	ICP	钢研纳克江苏检验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
33.	原子荧光光度计	北京海光仪器有限公司	是
34.	程控定量封口机	青岛精诚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35.	气相色谱仪	浙江福立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36.	恒温恒湿箱	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是
37.	水浴锅	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是
38.	马弗炉	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是
39.	十万分之一天平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40.	超声波清洗机	深圳市圳超科技有限公司	
41.	综合流量校准器	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是
42.	全自动氮吹浓缩仪	天津市恒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	离子计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是

投标人：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 月 12 日

(一)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99，营业收入为 553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20 万元，属于(中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上海佑科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二) 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属于（制造）行业；制造商为（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2人，营业收入为13865.03万元，资产总额为39153.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属于（制造）行业；制造商为（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2人，营业收入为13865.03万元，资产总额为39153.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双路烟气采样器），属于（制造）行业；制造商为（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2人，营业收入为13865.03万元，资产总额为39153.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便携式流量压力综合校准装置），属于（制造）行业；制造商为（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2人，营业收入为13865.03万元，资产总额为39153.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青岛众瑞智能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3日



(三)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多功能声级计、声校准器、环境振动分析仪、振动校准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2人，营业收入为10826万元，资产总额为1672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四) 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智能一体化蒸馏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8人，营业收入为4690万元，资产总额为33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五) 上海昂林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CODcr测定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昂林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4043万元，资产总额为349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全自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昂林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0人，营业收入为4043万元，资产总额为349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上海昂林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4日



(六) 深圳市绿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BOD培养箱（投标产品名称：生化培养箱，品牌：绿景，型号：L-80A），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绿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696.328万元，资产总额为802.86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七) 上海元析仪器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3-G1-990423-GXLJ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微波消解仪），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元析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5人，营业收入为7600万元，资产总额为56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上海元析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3日



(八) 钢研纳克江苏检验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谱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99人，营业收入为3904.8万元，资产总额为26961.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章）：钢研纳克江苏检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4日



(九) 浙江福立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气相色谱仪，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福立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69人，营业收入为16700万元，资产总额为2102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章）：浙江福立分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3日



(十) 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

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

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水浴锅 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2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 万元，属于（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恒温恒湿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2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马弗炉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2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



4.烘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28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 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上海齐欣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21日

(十一) 常州普天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3-G1-990423-CXLJ），属于（制造）行业；制造商为（常州普天仪器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600万元，资产总额为7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项目名称：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3-G1-990423-CXLJ），属于（制造）行业；制造商为（常州普天仪器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600万元，资产总额为7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 北京海光仪器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玉林市生态环境应急与技术服务中心）的（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原子荧光光度计），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海光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0人，营业收入为14703万元，资产总额为179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流动注射分析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海光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10人，营业收入为14703万元，资产总额为179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北京海光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22日





(十三) 北京昌海科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的采购项目编号：YLZC2023-G1-990423-GXLJ 采购项目名称：玉林市市级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红外测油仪，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 北京昌海科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 21 人，营业收入为 13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9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昌海科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3日

